

第十二條 / 附件效力及契約變更

本契約之附件視為契約之一部分，且契約內容非經雙方以書面合意不得任意變更或終止。

第十三條 / 特別約定事項(本特別約定事項須雙方簽章始生效力)

Table with 2 columns: 委託人簽章, 受託人簽章

第十四條 / 個人資料處理及契約書備存期限

- 一、委託人同意加盟店基於不動產買賣、租賃或互易之居間、代理業務其營業或客戶服務進行的目的，於太平洋房屋仲介股份有限公司(下稱太平洋)存儲期間，在本國領域得對於委託人的個人資料(識別類)進行蒐集、處理及提供加盟店、太平洋(包含其關係企業)或經其同意之人利用(例如：進行商業聯誼、統計分析、客戶服務或問卷調查等)，以使營業或客戶服務目的得以達成。委託人則可請求查詢、閱覽、製給複製本、補充、更正、停止蒐集、處理、應用或刪除。
二、本契約書保存期限為自契約日起算5年。如成交則延長為7年。

立書人

委託人簽章: 身分證字號: 出生日期: 民國 年 月 日

電話: E-Mail:

地址: 市(縣) 區(市鄉鎮) 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之

代理人簽章: 身分證字號: 出生日期: 民國 年 月 日

電話: E-Mail:

地址: 市(縣) 區(市鄉鎮) 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之

受託人: 經紀營業員: 店長:

電話:

地址: 經紀人認證:

加總總部客服專線:0800-211-815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Main table with 4 columns: 項次, 內容, 是/否有/無, 備註說明

本表確認屬實，委託人簽章 填寫日期: 民國 年 月 日

Table with 4 columns: 項次, 內容, 是/否有/無, 備註說明

● 第一聯 加盟店(黃) ● 第二聯 客戶(白)